2022中国质量月
2022 CHINA QUALITY MONTH

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 加快建设质量强市 助推濮阳高质量发展

编者按 今年9月份是第45个全国“质量月”活动全国、全省开展“质量月”活动的统一部署，我市质量强市战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市级产品质量、工程质量、服务质量等若干个部门联合开展了“质量月”活动，为更好地展示部分单位近年来质量提升的好经验、好做法，市质量强市战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濮阳日报社联合开设2022中国质量月（局长（主任）谈质量）专栏，以飨读者。

牢守质量安全底线 护航濮阳经济发展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 **管红光**

质量工作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性工作、战略性工作，质量问题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近年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坚持质量第一理念，认真履行质量监管职责，守牢质量安全底线，有力推动了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发挥牵头作用，统筹抓好宏观质量管理。充分发挥质量强市战略工作领导小组的作用，将质量工作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规划和对各县区政府的年度目标考核内容，制订出台了一系列推动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设立了市长质量奖和标准创新贡献奖，选树了一批质量发展标杆企业。聚焦“三大三专四新两能”重点产业，扎实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快产业转型升级，促进全市产品质量、工程质量和服务质量不断提高。

认真履行监管职责，确保食品、药品、重要消费品和特种设备四大质量安全。2021年，全市累计检查食品、药品企业3.22万家次，抽检食品、药品4092批次，食品抽检合格率98.36%；抽检重点工业产品1546个批次，合格率99.03%；消除特种设备风险隐患1579处；完成餐饮服务单位6S改造13980家，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完成率100%，14232户食品零售主体实现“一品一码”；扎实开展校园及周边、农村地区、“春雷”、“昆仑2021”、“瘦肉精”羊肉等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查处食品安全领域违法案件702起，有效防范了各类食品安全风险，全市没有发生重大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夯实质量基础，积极开展质量品牌建设。全市规模以上企业国际标准采标率在86%以上，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企业934家。全市拥有中国驰名商标3件、省著名商标131件、地理标志商标3件、河南省质量诚信A等企业179家次。2021年，授权专利2825件，拥有有效发明专利964件。在2021年河南省政府首次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考核中，我市取得综合成绩第二名。2022年8月，我市以全省第一名的成绩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命名为“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试点城市”。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加强质量工作保障质量安全中担负着重要历史使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将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增强做好质量工作的使命感、责任感。持续加大质量监管力度，依托现代信息技术，大力推进智慧监管新模式，守牢食品、药品、消费品和特种设备四大质量安全底线，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利益。完善质量工作协调机制，凝聚质量监管合力，不断提升全市质量总体水平，加快建设质量强市，为建设“四个濮阳、一个高地、一个中心”贡献濮阳市场监管力量！

聚焦质量技术创新 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书记、局长 **薛炳海**

推动制造业全面转型高质量发展，质量是基础，更是关键。近年来，我市紧紧围绕质量提升这一关键点，以“四化改造”为抓手，以技术创新为突破口，破除技术瓶颈，全力推动制造业质量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

推进“四化改造”，提升质量供给。实施企业技术改造提升行动，聚焦“四化改造”，推动企业质量管理全面升级。2022年，实施投资千万元以上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改造项目136个，概算投资270.2亿元，累计创建智能工厂10家、智能车间36个、绿色工厂10家，开发绿色设计产品2项。

加强技术攻关，驱动质量升级。鼓励支持骨干企业开展技术攻关，提升关键工艺过程控制水平，带动产品质量升级。2022年，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7家、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41家、省级质量标杆2家、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2家。截至目前，我市共有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3家、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68家、省级质量标杆5家、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19家。

强化平台建设，夯实质量基础。推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充分激活企业质量创新活力，引导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开展质量关键共性技术研发。成功组建濮阳市电子化学品产业研究院、濮阳市绿色化工新材料产业研究院等10家市级产业研究院，河南省可降解材料产业研究院被列入省级产业研究院组建名单。

完善政策体系，集聚质量要素。制订支持政策，开展业务培训，加速资金、人才等要素向质量管理提升集聚。近3年，组织工业企业质量管理人员400余人次参加省质量标杆、品牌培育等专题培训。出台濮阳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支持奖励政策，对省级质量标杆企业、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给予30万元奖励；对国家级、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分别给予60万元、30万元奖励；对国家级、省级绿色工厂，分别给予100万元、50万元奖励；对省级智能工厂、智能车间，分别给予30万元、20万元奖励；对省级、市级产业研究院的牵头企业，分别给予100万元、50万元奖励。

质量追求永无止境。下一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将以“万人助万企”“工业项目攻坚年”等活动为载体，持续发力“四化改造”，深入开展质量改进和技术创新活动，大力培育质量标杆企业、技术创新示范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推动工业企业提升质量管理水平，培育提设更多产品卓越、品牌卓著、创新领先、治理现代、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优质企业，助推全市工业高质量转型升级。

全面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水平

市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局长 **杨运教**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市农业农村局认真履职，加压奋进，圆满完成了各项质量任务目标。2020年7月，我市被省政府食安委命名为“河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市”；2021年3月，我市被农业农村部批准为“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市创建单位”，成为全国第三批13个创建单位之一，今年年底将迎接国家考核验收。

召开会议，强化宣传，营造氛围。市农业农村局先后召开动员会、推进会、现场会，对创建工作强力推进。强化创建宣传，扎实有效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周”、农产品质量安全大讲堂大培训、农产品质量安全市创建“大比武”、农产品质量安全进集市进农村进基地等宣传活动。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印发《致人民群众的一封信》等宣传材料100余万份，制作大型展板700余块，悬挂标语横幅20万余条，通过移动、联通发送宣传短信40余万条，形成了浓厚的创建氛围。

加压推进，健全体系，提升能力。市农业农村局实行“周督查、月通报”加压推进工作机制，着力解决创建经费、领导重视、创建能力、乡镇建设、农产品检测、案件查处等问题。建立健全市、县、乡、村四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网络体系，全面形成综合协调、行政管理、监督执法、检验检测、技术服务“五位一体”监管体制。全市各乡镇全部成立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机构和检测站，配备各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人员268人、村级协管员2946人，有效破解了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不健全的难题。2021年，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示范点20个，累计达到96个；全市建成可视化监管示范点60个、第三方托管试点25个、乡镇巡检示范点20个。全市农业农村系统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抽检农产品6738批次，合格率100%。

源头承诺，集中整治，打造品牌。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印发《推行食用农产品达标合格证制度实施意见》，积极推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全市260家生产企业、150家农民专业合作社和80家种养大户出具合格证26809张，带证销售农产品1268吨，从源头上提升了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7个部门联合印发《濮阳市食用农产品“治违禁 控药残 促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聚焦问题较为突出的11种农产品，采取“一个问题品种、一张整治清单、一套攻坚方案、一批管控措施”的“四个一”精准治理模式，逐一制订治理清单，明确时间表、路线图，严打共治，已取得阶段性成效。

建设为民 质量第一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书记、局长 **宋红胜**

工程质量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和财产安全，是推进质量强市、新型城镇化建设高质量发展的必要内容。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贯彻“百年大计，质量第一”原则，认真执行国家法律法规，监督指导参建各方从严落实各项规范、标准，推动我市工程项目质量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狠抓“五个落实”，严格质量责任。一是落实项目责任主体七方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实行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永久性标牌、信息档案三项制度。二是落实建设单位质量责任，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基本程序，全面实行项目法人制、施工图审查制、工程监理制等制度。三是落实施工单位质量责任，建立以项目经理为第一责任人的质量保证体系，严格按照规范、标准组织施工。四是落实监理单位质量责任，确保施工关键部位、关键节点、关键工序监理到位。五是落实检测单位质量责任，材料检测过程中参建各方如有违反质量标准现象，及时报告工程所在地质量监督机构。

开展质量通病治理，消除质量隐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要求：施工单位开工前编制质量通病防治专项方案，明确质量通病防治责任和措施，推行质量预控和样板引路制度，实现施工现场主要工程质量标准、技术交底和操作工艺的可控化；监理单位对容易产生质量通病的建筑材料、工序和重点部位，加强旁站、巡视和平行检验，加大质量通病治理力度，积极消除质量常见问题；监管机构将质量通病防治落实情况及效果列入竣工验收内容，确保建设工程质量。

推行联合验收办件电子证照，提高服务效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实行联合工程竣工验收制度，各参验部门在完成工程质量监督、消防、人防、工程档案、规划核实等现场验收后，系统自动生成联合验收意见书电子证照，同步上传共享。随后，直接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生成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书电子证照，企业和群众可自主选择纸质证照或下载打印电子证照，实现联合验收阶段“不见面审批”“零跑动”。

为进一步增强参建各方的质量意识，提升管理水平，按照“放管服”改革要求，下一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将着力抓好以下工作：一是继续做好权限下放后的指导。进一步健全机制、细化措施、优化流程，强化技术服务和巡查指导，确保职权下放接得住、管得好。二是持续推进工程质量标准化管理。以标准化管理示范工地创建活动为载体，以落实应用《工程质量手册》为抓手，确保参建各方主体质量保证体系的稳健运行。三是不断强化质量投诉和即时监管。发挥质量检测信息平台优势，强化线上线下融合监管，完善质量投诉受理、督办、反馈机制，不断提升检测机构、商品混凝土等质量控制水平。

以质量建设为引领 创医养结合新模式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党组书记、主任 **刘翠**

质量是兴业之本、强国之基。近年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以质量建设为引领，立足市情积极探索，高质量推进医养结合工作，开创医养结合工作新模式，取得了显著成效。我市被确定为“全国医养结合试点市”“全国安宁疗护试点市”。

加强领导，完善医养结合政策体系。一是把医养结合工作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将医养结合重点任务纳入各县区经济社会科学发展考评内容，定期督导通报工作进展情况。二是成立由分管副市长为组长、各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医养结合工作领导小组，将工作任务具体到20余个相关单位。三是出台《濮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试点市建设的实施意见》《濮阳市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实施方案》等文件，对医养结合工作进行全面部署。

多措并举，强化医养结合人才队伍建设。一是推进院校医学教育与医养结合需求的紧密衔接，在濮阳职业技术学院、濮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濮阳技师学院开设相关专业和课程。二是推进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鉴定，把养老服务从业人员技能培训纳入城乡就业培训体系，符合条件的人员可按照规定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三是完善薪酬、职称评定等激励机制和医师多点执业政策，鼓励医护人员到养老机构设立的医疗机构工作。

统筹推进，完善医养结合服务网络。一是打造医养结合示范机构——濮阳市综合养老服务中心，被评为“2020年全国医养结合典型经验”。二是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老年人签订家庭医生服务协议，为老年人提供连续性、便捷高效的健康管理服务。三是引导养老机构与周边医疗卫生机构结为定点对口服务单位或医养联合体，医疗卫生机构为养老机构开通预约就诊绿色通道。四是推动社区养老服务信息平台与区域人口健康信息平台对接，实现互联互通和信息共享。

规范服务，全面提升医养结合服务质量。一是按照《医养结合机构管理指南（试行）》等相关文件要求及河南省医养结合机构质量检查评价标准，完善医养结合相关服务管理制度和标准规范。二是制订《养老机构医养服务规范》《医疗机构医养服务规范》，加强规范化建设。三是开展医养结合机构质量检查，严格把控服务质量，确保医养结合机构为老年人提供高品质的医养结合服务。

质量建设永无止境。今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将继续以质量建设为引领，认真落实国家和省关于医养结合工作的安排部署，聚焦顶层设计，突出地方特色，顺势而为，大胆探索，主动破解医养结合工作发展中的难题，实现医养结合工作高质量发展。

厚植文旅文创新优势 促进濮阳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党组书记、局长 **张玉民**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积极顺应经济社会发展新趋势，努力满足人民群众对文化旅游的新期待，不断开发丰富旅游产品，促进文化旅游市场服务质量提升。

策划包装优质项目，助力文旅文创发展。推进国际杂技产业园“一园三馆”、华夏神木文创中心、黄河文化艺术中心、体校综合训练馆、南乐大运河文化公园等项目建设，积极推动“中华第一龙”复原工程，加快建设一批内容生产、数字文旅等消费新场景、新业态项目，以新项目建设辐射带动我市文旅文创融合新发展。

创新融资模式，拓宽融资渠道。谋划石油文化小镇、新博物馆、文物保护研究中心、威城考古遗址保护、少儿图书馆改造提升、大剧院、体育综合体、市游泳馆、文体中心—期（体育公园）等项目，推进文旅基础设施和公共文化事业领域市场化改革，鼓励社会资本以多种形式参与文旅基础建设。

培育市场主体，打造旗舰勃旅。组建河南龙都文旅文创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做大做强市属投融资平台。积极与河南省文化旅游投资集团对接，寻求合作，推动中华龙源景区、龙山龙湖旅游度假区、世界杂技之窗等重大文旅项目建设。

建立产业发展基金，扩大专项资金规模。设立市文旅文创融合发展基金，引进国内外战略投资，促进濮阳文旅资源开发利用，发展特色文旅文创产品。发挥基金对文化旅游项目建设的引导作用，引导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精品旅游产业基金、文旅产业基金等投资各类文化旅游项目。

引进优质团队，培育专业人才。一方面，积极对接国内外的优质团队，学习掌握国内外文旅文创领域出现的新业态、新模式，打造优质产品；另一方面，加大本地人才培养力度，开展文旅文创专题培训，制订引进高端旅游人才、旅游领军人才落户濮阳的支持措施和奖励政策，建设濮阳文化旅游高端智库。

转变思想观念，建设服务型政府。深化简政放权，创新监管方式，通过建立企业走访、年度调查、审批效能评价、年度目全程代办等一系列制度，进一步优化服务，切实改进工作作风，提高办事效率和服务水平。

完善工作机制，创新管理体制。建立文化和旅游企业“白名单”，对进入“白名单”的企业加强服务保障、指导培训、政策倾斜和金融支持。充分发挥文化、旅游相关行业协会作用，引导行业自律规范发展。健全相关标准和信用体系，完善市场主体、从业人员信用记录，规范市场监管。

优化政务服务质效 持续推进便民利企

市政府党组成员、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 **刘道光**

近年来，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深化“放管服效”改革为抓手，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精准制订改革措施，打造为人民群众服务的“绿色通道”，切实解决群众的烦心事、操心事、揪心事。

政务服务水平持续提升。我市在国家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发布市级政务服务事项2057项、县级政务服务事项13077项。市县两级“最多跑一次”、不见面审批事项占比均达100%，“一窗受理”事项占比达87.54%，承诺时限压缩比达94.91%。2021年年底，在全省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提升评比公布的22项核心政务指标中，我市14项指标位居全省首位。

线下综合服务场所全覆盖。在全省率先实现电子政务外网市、县、乡、村四级全覆盖，按照“一乡镇一中心、一村一站点”要求，在全省率先建成乡镇办政务服务中心88个、村居政务服务代办站2993个，实现综合便民服务场所市域全覆盖，打通便民服务“最后一公里”。

“一枚印章管审批”改革全省率先启动。在全省地市级层面率先推行“一枚印章管审批”改革。经初步梳理，市直部门1433项已申请行政审批事项中拟划转事项924项，拟划转比例达64.48%，为深化我市“放管服效”改革，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最大限度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奠定了基础。

不断擦亮“掌上办”名片。大力推动“豫事办”濮阳分厅和“i濮阳”建设与拟对接一省定民生实事工作。截至目前，“豫事办”濮阳分厅已累计实名注册用户200余万户，用户普及率在65%以上，上线应用数量379项。国务院办公厅电子政务办对我市新生入学报名“零跑腿”、不动产登记“掌上办”典型经验予以肯定，并在全国推广。

政务服务质量明显提高。落实“接诉即办”工作机制，对12345政务服务热线受理的咨询、求助、投诉等诉求给予快速响应、高效办理、及时反馈。截至目前，12345政务服务热线电话总量222408件，办结率97.8%，满意率99%。2022年以来，政务服务事项“好差评”系统有效评价2121163条，好评率99.99%，差评按期整改率100%。咨询投诉系统咨询件278件，投诉件146件，按时办结率100%。

风劲帆满图新志，砥砺奋进正当时。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将继续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以深化“放管服效”改革为主线，以增强政务服务能力为统领，以提升政务服务质量为目标，不断提升企业、居民的幸福感、满意度。

突出重点 佑护民生 严厉打击侵权制假犯罪行为

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常务副局长 **牛少伟**

2022年以来，全市公安机关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决策部署，以党的二十大安保工作为主线，以全力构建食药环森现代警务模式为牵引，全力以赴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依法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伪劣商品犯罪活动，始终保持高压震慑态势，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和合法权益，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了良好环境。

立足重点，高站位组织推动落实。我市公安机关历来高度重视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伪劣产品犯罪行为，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王延青多次在党委会、局长办公会上专题听取工作汇报，组织召开全市公安机关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伪劣产品犯罪专项工作部署会、推进会、研判会，高位部署，夯实责任，狠抓落实。在全省首个成立省辖市级食药环森犯罪侦查支队，各县公安局、各分局也成立打击食药环森犯罪专业队伍，为更好地服务保障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组织基础。

清除盲点，高强度保持震慑态势。组织开展“昆仑2022”专项行动、“雷霆3号”专项行动，将打击侵权假冒违法犯罪作为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重点之一，全市侦破侵犯知识产权案件及生产销售伪劣产品案件40起，抓获犯罪嫌疑人81人。9月20日，集中销毁查获的假冒茅台、五粮液、剑南春等10余个品牌伪劣白酒、包材和制假工具，彰显了公安机关打击假冒伪劣产品、保护知识产权、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的决心。

紧盯热点，高水平深化专项案打击。针对企业关注的假冒商标品牌和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问题，组织精干警力，开展专案攻坚，实施精准打击。侦破“6·17”假冒注册商标案，打掉涉及全国32个省、市、区的销售网络，以及外省市上游窝点2处，抓获犯罪嫌疑人12人，涉案金额达1.1亿元。全市共侦破大要案件6起，有效维护了经济秩序和企业合法权益。

突出难点，高标准密切协作配合。健全行政部门协作配合机制、法检沟通协商机制，提升打击质效。强化警企合作，组织民警进企业、摸线索。邀请企业负责人开展座谈，组建警企打假联盟，建立联动打击长效机制。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制作展板、各类新媒体推送等方式开展宣传，广泛发动群众检举揭发侵权假冒犯罪线索，有效延伸线索摸排触角。出动警力160余人次、宣传车22辆，摆放宣询台2处、展板20块，悬挂横幅28条，发放宣传资料8000余份，现场接受群众咨询2000余人次，营造了浓厚氛围。

严把进出口商品质量 全力筑牢国门安全防线

濮阳海关党委书记、关长 **李一新**

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事关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国门安全和对外贸易可持续发展，是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实现质量强国的重要组成部分。

坚持把助推改革开放发展作为重要任务。濮阳海关在优化海关服务上持续用力，积极促进外贸经济发展，落实好外贸促稳提质行动举措，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海关工作连接国内、国外两个市场，就进口而言，通过对进口商品实施质量安全检验监管，将危及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环境保护安全等因素挡在国门之外；就出口而言，保障出口重点商品质量，有助于稳定和扩大出口市场份额，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维护我国负责任的大国形象。

坚持把提升监管能力作为基本职责。濮阳海关加强进境粮食后续监管，紧盯木质包装、进口驴皮等高风险动植物产品，严防动植物疫病疫情传入及外来物种入侵。加强进口食品安全检查，核验进口初榨花生油、进口红酒等进口食品是否获得准入，核对其所附植物检疫证书、原产地证书等是否符合求，严格执行系统布控指令，对真菌、毒素、农残等项目按要求送检，切实维护“舌尖上的安全”。强化质量安全防控，不断完善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风险预警和快速反应监管体系，充分发挥进口危险品质量安全二级风险监测点优势，持续优化质量安全检验监管，提升监管效能。

坚持把维护安全生产作为工作基础。濮阳海关辖区危险化学品出口量占全省出口量的三分之一以上，是安全监管的重点。濮阳海关创造性开展“三个集中”检验工作模式，统筹片区企业检验需求，提高查验效能。通过对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精准画像”，明确查验和送检的监管重点，坚决防止高危低报、多危少报、涉危不报等行为，有效压紧压实出口危险化学品质量安全责任。加强原油保税仓库监管，梳理列出12条提醒事项，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指派专人负责现场监控，紧盯油气监管等系统提示报警信息，确保罐内原油存储量稳定在限定范围。

坚持把维护人民生命健康作为监管重点。医疗器械一旦存在安全隐患，会严重影响患者健康和生命，扰乱国内市场秩序。濮阳海关加强医疗设备监管，严查以旧报新、以假充真、以次充好等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加强出口食品添加剂、农产品、羽毛制品等商品的检验监管，重点关注涉及安全、卫生、环保的项目，保证出口产品质量、价格的真实性，打击假冒伪劣产品出口，巩固外贸优势，维护中国制造形象。

策划 周自超 赵海军
统筹 刘新元 张克昌 朱桂黎